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113 年度推動 防制學生藥物濫用 「躍動青春拒毒 3 對 3 熱血籃球爭霸賽」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：

本局 112 年 2 月 4 日新北教安字第 1120148679 號函頒「防制學生藥物濫用 2.0 實施計畫」辦理。

貳、活動目的：

為深耕校園識毒、拒毒知能，期藉由籃球競賽體能活動方式培養學生團隊互助合作精神，提供青少年身心、體力抒發之空間，並宣導遠離毒品，以建立溫馨和諧之無毒健康校園。

參、辦理單位：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。
- 二、協辦單位：新北市立海山高級中學。

肆、具體作法：

一、活動日期：

- (一)113 年 5 月 23、24 日（星期四、五）。
- (二)活動程序表如附件 1。

二、比賽及報到地點：板樹體育館二樓綜合運動場（地址：新北市板橋區溪城路 90 號）。

三、參加對象：本市各公私立學校國中 1 年級以上至高中(職)3 年級以下學生。

四、參賽資格：

本活動以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註冊之在學學生為限。

五、比賽組別：

- (一)國中男生組：就讀國中之男學生。
- (二)國中女生組：就讀國中之女學生。
- (三)高中男生組：就讀高中之男學生。
- (四)高中女生組：就讀高中之女學生。
- (五)學生如患有心臟病、氣喘、癲癇、高血壓及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等影響安全之疾病者，不能報名參賽。
- (六)參加比賽隊伍於活動當日現場檢錄。

六、比賽服裝：參賽球隊請著學校運動服(或學校球衣)，以利識別。

七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參賽組別及隊數：

- 1、以「學校」為單位組隊參賽，各隊伍之領隊須為校內師長，每校各組至多報名 2 隊為限(同校之男子組及女子組至多各 2 隊為限，共計 4 隊)，惟不得跨隊，每隊成員 4 員(3 位場上的球員及 1 位替補員)。
- 2、國中男子組(24 隊)、國中女子組(24 隊)、高中(職)男子組(24 隊)及高中(職)女子組(24 隊)，總隊伍數量 96 隊，將視報名狀況適時調整各組隊伍數量；倘各組隊數不足 24 隊時，將採 8 隊(含)以上取前 4 名、6 隊(含)以上取前 3 名、5 隊(含)以下取前 2 名(4 隊以內，取消該組比賽)。

(二)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113 年 5 月 3 日(星期五)下午 16 時止，依報名先後順序登載額滿截止。

(三)報名方式：請完成報名表資料(如附件 2)word 檔填寫回傳，並將參加學生家長同意書(如附件 3)掃描成 PDF 檔，逕寄承辦人信箱：AL5067@ntpc.gov.tw，因名額有限，請各校電傳資料後來電確認是否完成報名。

(四)本次活動全程免費，惟各隊交通及餐飲須自理。(主辦單位為參賽選手投保公共意外險)。

伍、競賽規則及參賽須知：

- 一、每人限報一隊(不可一人多隊)，報名截止日後將不得更改球員名單，若球員人數未達三人則以棄權論。參賽球員於檢錄時務必隨身攜帶學生證或身分證明文件(如有照片之健保卡)以備查驗，倘對手提出身分資格審查時，10 分鐘內無法出示身分證明文件則取消參賽資格，另嚴禁冒名頂替出賽及重複報名，倘遭查獲(檢舉)之隊伍將取消參賽及得獎資格。
- 二、抽籤時間及地點：請各校領隊於 113 年 5 月 9 日(星期四)下午 2 時至海山高中瀚海大樓三樓視聽教室召開領隊會議及確認相關事宜。承辦學校無提供停汽車車位，請搭乘大眾運輸工具前往。
- 三、各隊比賽時間以檢錄處律定時間為主，另每場比賽前 10 分鐘，須向比賽場地之裁判報到；各隊須依照大會公布之比賽時間出場，球隊逾時五分鐘未到場或不足三人時以棄權論。
- 四、比賽時間為 10 分鐘，得分細節將於領隊會議時機說明，比賽時間到時，以得分多者為勝隊，倘平分則進入延長賽，先得 2 分隊伍即為勝隊。
- 五、國際籃球聯會 3 對 3 比賽規則概要：

比賽用球	使用國際籃球聯會 3 對 3 比賽用球。
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

球隊成員	4 名球員，包括 3 名場上球員及 1 名替補員。(比賽必須有 3 名場上球員才能開始比賽)
暫停	4 強賽時，可暫停 1 次(30 秒)。
比賽開始時的球權	猜拳決定比賽開始的球權。
得分	圓弧內中籃得 1 分，圓弧外中籃得 2 分。
比賽時間及得分限制	常規比賽時間：每場 10 分鐘。 得分限制：15 分。
加時	首先獲得 2 分的球隊獲勝。
投籃時鐘	12 秒。(裁判應讀倒數最後 5 秒以作提示)
侵犯投籃球員的罰球	犯規發生在圓弧內，罰球 1 次。 倘犯規發生在圓弧外，罰球 2 次。
球隊犯規限制	犯規 6 次。
球隊犯規達 7、8、9 次罰則	罰球 2 次。
球隊犯規達 10 次或以上罰則	罰球 2 次及球權。
技術犯規罰則	罰球 1 次，球權不變。
違反運動道德犯規罰則	罰球 2 次。倘球隊犯規達 10 次或以上，罰球 2 次加球權。(計算球隊犯規 2 次)。
取消比賽資格犯規及球員 2 次違反運動道德犯規罰則	罰球 2 次加球權，並計算球隊犯規 2 次。
中籃後的球權	原防守隊在球籃下方獲得球權，應運球或傳球至圓弧外。
死球後的球權	在圓弧外(圓弧頂)進行球權轉換。
防守隊獲得籃板球或攔截球後的球權	應運球或傳球至圓弧外。
跳球情況的球權	防守隊獲得球權。

替補	向裁判員請求替補，裁判員於死球時執行替補。
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六、除上述規則外，其餘均按國際籃協（FIBA）國際籃球規定執行之。

陸、週邊活動：

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宣導、全民國防教育暨國軍人才招募攤位，由本局校園安全室、新北市政府警察局少年警察隊、新北市政府衛生局、新北市政府社會局、國軍北區人才招募中心、海軍陸戰隊六六旅、陸軍五三工兵群及陸軍特種作戰指揮部等單位，於活動當日規劃攤位，供參與人員及民眾諮詢、互動及體驗。

柒、一般規定：

- 一、報到時間：參加隊伍於 113 年 5 月 23、24 日（星期四、五）上午 8 時 30 至 9 時前完成報到（未報到者以棄權論）。
- 二、學校須向參加學生家長取得同意書後始可報名參賽。
- 三、為落實防疫工作，將依中央疫情指揮中心相關規定辦理。
- 四、各校自行前往活動場地時，請採集體帶隊方式，並注意交通安全，場地位置、交通方式（如附件 4）。
- 五、為比賽檢錄查驗身分及辦理保險，報名表所列內容須據實填寫，隊伍提供之個資，僅作賽事相關用途使用，主辦單位有權更改活動內容，未盡事宜以現場公布為準。
- 六、本次活動如遇天候不佳或其他特殊狀況，致使行程更動，依本局通知辦理。
- 七、主辦單位聯絡人：柯俊益教官，電話：(02)2960-3456 分機 2769。

捌、獎勵辦法：

- 一、獎牌(狀)獎勵：各組取前 4 隊頒發個人獎牌 1 枚及獎狀 1 幀。
- 二、禮券獎勵：競賽各組取冠軍 8 仟元整 1 隊、亞軍 6 仟元整 1 隊、季軍 4 仟元整 1 隊、殿軍 3 仟元整 1 隊，以資鼓勵。

玖、經費：由本局防制學生藥物濫用項下經費支應。

壹拾、本規程倘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修訂並公告之。

附件 1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113 年度推動 防制學生藥物濫用 「躍動青春拒毒 3 對 3 熱血籃球爭霸賽」活動程序表(第 1 日)				
日期	時間	活動內容	主持人	備考
民國 113 年 5 月 23 日 (星期 四)	0830-0900	報到	承辦單位	
	0900-0920	參賽隊伍整隊就位		預演
	0920-0930	開場表演		邀請學校社團進行熱舞表演(暫定)
	0930-0940	長官致詞暨頒獎 「112 年度防制學生藥物濫用 績優學校」	教育局 張明文局長	
	0940-0945	開幕儀式		
	0945-1000	比賽規則及安全說明	教練	
	1000-1200	3 對 3 籃球競賽	承辦單位	
	1200-1300	午餐暨休息		午餐自理
	1300-1620	3 對 3 籃球競賽		
	1620-1630	公布各組成績		
1630	賦歸			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113 年度推動
防制學生藥物濫用
「躍動青春拒毒 3 對 3 熱血籃球爭霸賽」活動程序表(第 2 日)

日期	時間	活動內容	主持人	備考
民國 113 年 5 月 24 日 (星 期 五)	0830-0900	報到	承辦單位	
	0900-0915	比賽規則及安全說明	教練	
	0915-1200	3 對 3 籃球競賽	承辦單位	
	1200-1300	午餐暨休息		午餐自理
	1300-1600	3 對 3 籃球競賽		
	1600-1610	成績結算暨休息		
	1610-1620	人員集合、公布成績		
	1620-1630	優勝隊伍頒獎	教育局長官	
	1630	賦歸		

附件 2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113 年度推動防制學生藥物濫用
「躍動青春拒毒 3 對 3 熱血籃球爭霸賽」活動報名表

校名					
組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中組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中組		
隊名	(請勿使用不雅字眼)				
領隊 (師長)	姓名	生日	身分證字號	性別	連絡電話
隊長 1					
隊員 2					
隊員 3					
隊員 4					
【注意事項】 1. 本人(本隊)同意所提個人資料作為主辦單位辦理本賽事保險及檢錄使用。 2. 患有心臟病、高血壓、氣喘及癲癇症等病症者，不得參賽。 3. 活動中請確實遵守安全規定，並聽從裁判的指示，不得違反安全規定。 4. 每隊含領隊(師長)報名 5 人。					

家長同意書

**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推動防制學生藥物濫用
「躍動青春拒毒 3 對 3 熱血籃球爭霸賽」活動家長同意書**

- 一、活動日期：113 年 5 月 23、24 日（星期四、五）。
- 二、活動地點：板樹體育館二樓綜合運動場（地址：新北市板橋區溪城路 90 號）。
- 三、活動主旨：為深耕校園識毒、拒毒知能，期藉由籃球競賽體能活動方式培養學生團隊互助合作精神，提供青少年身心、體力抒發之空間，並宣導遠離毒品，以建立溫馨和諧之無毒健康校園。
- 四、交通方式：自行前往。
- 五、主辦單位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。
- 六、活動注意事項：
 - （一）於競賽場地內活動，需服從現場教練指導及裁判判決。
 - （二）如惡意違反安全規定，現場裁判有權終止比賽，以確保安全。
 - （三）若有身體不適、貧血、氣喘、心臟病、高血壓等不適宜運動者，請勿下場，避免激烈運動造成傷害。
- 七、○○學校活動負責人：教師(教官)○○○，電話：02-2960-1234。
- 八、費用：活動全程免費，比賽全程交通費及餐費需自理。

活動報名表暨家長同意書

學生姓名	出生年月日	身分證字號
家長姓名		
緊急連絡電話	手機：	其他：

茲同意本人子弟參加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113 年度推動防制學生藥物濫用「躍動青春拒毒 3 對 3 熱血籃球爭霸賽」活動，並敦促遵守活動期間之安全與規範。

家長簽名：

交通資訊

捷運路線：

1. 捷運永寧站→藍 44 路公車→至城林橋站下車。
2. 捷運府中站或亞東醫院站→藍 38 路公車→至篤行路三段站下車後步行約 5 分鐘。
3. 捷運板橋站或府中站→840 公車→至金門街站下車後步行約 3 分鐘。
4. 捷運亞東醫院站→889、847 公車→至篤行路三段站下車後步行約 5 分鐘。

公車路線：

1. 搭乘 889、985、藍 44、藍 44 延駛南天母，於城林橋站或篤行路口站下車。
2. 搭乘 F501，於篤行路口站下車。

火車路線：

樹林火車站下車步行約 10 分鐘→樹林博愛街右轉板林路→直走溪城路 90 號。

開車路線：

1. 北二高土城交流道下→亞洲街→左轉過城林橋。
2. 北二高土城一出口→擺接堡路→轉至城林橋。